(上接B285版)

河湖淤泥处理业务：在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文明思想的持续引领下，2026年1月《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发布，对水域生态环境治理与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提出了更高要求和明确量化目标。各地区为提升地方水域水质、保障水生态安全，对河湖清淤及淤泥资源化利用的需求持续增强，推动该业务处理规模与技术标准向规范化、资源化方向可持续发展。

工程泥浆处理业务：我国城镇化进程的深入推进带动城市基础设施持续建设，工程泥浆产生量稳步增长。同时，国家层面将“加强废弃物循环利用”列为年度重点工作(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并出台《节能降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发改环资规〔2025〕1228号)，明确对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给予重点支持。在环保监管趋严与政策鼓励双重驱动下，工程泥浆减量化、无害化与资源化处理的市场需求正在加速释放，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工业渣泥处理业务：2026年国务院发布《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设定了到2030年大宗固体废弃物年综合利用量达到45亿吨的宏伟目标，为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产业注入了前所未有的强劲动力。公司在该领域聚焦世界性难题——碱渣治理，创新研发并成功应用碱渣治理及资源化利用技术，可将碱渣转化为合格工程土。该技术不仅能彻底解决碱渣堆存占地与环境污染问题，实现土地资源盘活，还能替代天然土石原料，契合“减少土石开采，保护青山绿水”的生态理念。未来，随着相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的支持细则落地，该业务有望迎来更广阔的市场空间与发展机遇。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920,843,042.13	1,725,397,885.37	11.33	1,589,425,52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2,577,451.52	834,367,357.99	-8.60	896,893,683.89
营业收入	380,208,224.04	277,618,726.54	36.95	351,076,211.5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63,955,473.1	260,218,728.96	39.87	341,441,719.74
利润总额	-77,530,447.33	-78,801,508.58		33,854,55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01,818.34	-56,551,531.55		26,969,53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549,071.25	-59,673,452.53		20,463,96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90,189.94	53,445,466.08	-37.52	-19,127,87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8	-6.53	减少2.25个百分点	3.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6	25.00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6	25.00	0.2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6	7.12	减少3.26个百分点	3.8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3,074,491.09	83,886,365.00	106,560,216.06	126,687,15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4,440.92	-14,328,247.58	-3,053,024.01	-53,974,98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3,085.83	-15,019,993.05	-4,494,668.88	-54,757,49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7,776.71	2,304,055.10	13,761,429.85	7,866,928.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第四季度增加信用减值损失计提 2,469.28万元，增加资产减值损失779.81万元，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大。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1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季光明	0	27,897,730	27.7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清控银杏南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670,000	2.65	0	无	0	其他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5,506	1,521,478	1.51	0	无	0	国有法人
武汉德天众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00,000	1.49	0	无	0	其他
周成云	1,356,000	1,356,000	1.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焕琴	0	1,166,940	1.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宗志刚	-14,600	1,041,600	1.0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传清	-3,554,918	801,432	0.8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侯茜	756,560	756,560	0.7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合易盈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易沪选价值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44,595	744,595	0.74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报告期内，德天众享与季光明先生的一致行动关系已解除。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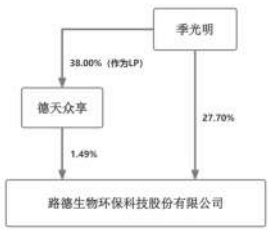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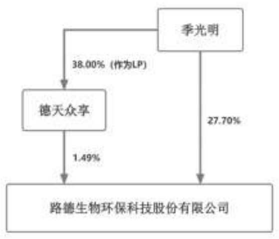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020.8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9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10.18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23.96%；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354.91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23.25%。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92,084.30万元，较上年度末增长11.3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76,257.75万元，较上年度末下降8.60%。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2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路德科技”)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为盘活企业存量金融资产，提高资产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新增或新设子公司)拟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资产池业务，资产池业务开展期限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业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确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概述

1、业务概述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对其所拥有的资产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要，对其提供的集资产管理与融资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业务平台。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依托资产池平台对企业或企业集团开展的金融资产入池、出池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的统称。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不限于企业合法持有的、协议银行认可的存单、承兑汇票、信用证、理财产品、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

资产池项下的票据池业务是指合作银行对入池的承兑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2、合作银行

本次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等银行。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等银行无关联关系。

3、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新增或新设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共享资金池额度的情况。

4、业务期限

本次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5、实施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新增或新设子公司)共享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资产池额度，即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即期质押票据等余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6、业务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资产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资产池业务主体就本次资产池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义务。

本次担保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归入本次资产池业务范畴之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本次综合授信业务和资产池业务中互为债务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互相担保，其中控股子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向上市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可以提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对应收票据、存单等票据资产实现统筹管理，降低公司对有价票证的管理成本，减少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

三、资产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1、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资产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据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担保风险

公司以进入资产池的存单、票据等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资产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4、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2,386.12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对外担保余额为41,569.32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对外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54.51%和21.64%；均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在第一时间向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报告。

公司审计和数字化部负责对资产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六、董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同时公司对被担保对象均拥有充分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资产池业务，在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特此公告。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季光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2025年度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史永先生、陈雄先生、蒋天文先生已回避表决。

(九)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全体董事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季光明先生、季维宽先生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101,818.34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7,461,597.4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7,100,352.88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4,737,367.65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授信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授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郑应家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授权事宜概述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授权期限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本次授权事宜具体内容

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二)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股票，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百分之三十。

(三)发行方式、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发行对象不超过35名(含35名)。控股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参与本次配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采取询价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发行对象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相关发行对象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询价过程，但接受其他发行对象申购竞价结果并与其他发行对象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股东会授权后，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五)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名下之日，下同)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六)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1.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

2.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3.募集资金使用不得进行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4.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七)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八)股票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九)决议的有效期

本项授权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将上述授权事项转授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转授权有效期同上。

(十)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2.办理与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3.办理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设立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7.在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如与发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新的规定或政策、市场发生变化或证券监管部门有其他具体要求，根据新的规定和要求，对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9.决定并聘请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发行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下，酌情决定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

11.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三、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注册部门对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次授权事项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经年度股东会授权上述事项后，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时限内启动简易发行程序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在简易发行程序中，董事会需在规定的时限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文件，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1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296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5.9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6,529.36万元，根据相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111.8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2,417.48万元。其中，保荐承销费用为2,922.35万元(不含税)，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费用1,189.53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未支付的全部保荐承销费用2,722.35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保荐承销费用200万元)后募集资金为33,807.01万元，上述金额已于2020年9月16日由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曾用名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信验字[2020]第2-00055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799号”文《关于同意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季光明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34.0397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3.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1,317.92万元，根据相关规定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415.4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902.52万元。其中，保荐承销费用为360.00万元(不含税)，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费用55.40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未支付的全部保荐承销费用360.00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为10,957.92万元，上述金额已于2023年5月16日由主承销商国投证券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信验字[2023]第2-0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项 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5,293,600.00
募集资金到账总额	338,070,112.00
减：以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	9,699,045.12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注1)	4,196,226.40
减：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315,006,055.87
加：报告期末累计利息收入	5,046,190.12
减：报告期末累计手续费支出	11,344.73
加：报告期末累计现金管理收益金额	10,593,794.13
减：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注2)	17,269,867.43
募集资金余额	7,527,556.70
减：报告期末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	0.00
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527,556.70

注1：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419.62万元，为置换前期支付的发行费用，不纳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注2：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予以结项，结项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726.9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的2.06%，即募集资金已使用97.94%。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项 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3,179,187.29
募集资金到账总额	109,579,187.29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318,150.27
减：以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	235,849.06
减：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98,182,713.63
加：报告期末累计利息收入	229,049.15
减：报告期末累计手续费支出	2,413.78
加：报告期末累计现金管理收益金额	429,571.24
募集资金余额	11,498,680.94
减：报告期末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	0.00
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498,680.94

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31.82万元，为置换前期支付的发行费用，不纳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的10.16%，即募集资金已使用89.8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和保荐机构国投证券于2020年9月17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于2020年9月18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8111501012100725061)，作为募投项目“路德环境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专项存储账户；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1155000000859292)，作为募投项目“路德环境信息化建设项目”专项存储账户；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27905133610188)，作为募投项目“补充营运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和保荐机构国投证券于2023年5月16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8111501012801098918)，作为募投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制度及协议的约定执行。

(三)募投资金部分变更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路德生物环保技术(古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蔺路德”)和保荐机构国投证券于2021年9月16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古蔺路德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蔺支行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2304351129100068310)，作为变更后募投项目“古蔺路德高肽蛋白饲料技改及扩能项目”专项存储账户。

以上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制度及协议的约定执行。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共开立4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8111501012100725061	已销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	11155000000859292	7,527,556.7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科技支行	127905133610188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蔺支行	2304351129100068310	已销户
合 计		7,527,556.70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共开立1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8111501012801098918	11,498,680.94
合 计		11,498,680.9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共计人民币2,971.91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共计人民币809.88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情况。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古蔺路德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不超过14,123.12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6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其中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600万元，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2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其中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300万元，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9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其中，到期情况指截止2025年12月31日是否到期)：

银行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止时间	收益类型	预期收益率	是否到期
中信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2183期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3/24-2025/4/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2.25%	是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古蔺路德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不超过14,123.12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6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其中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600万元，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2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其中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300万元，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9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其中，到期情况指截止2025年12月31日是否到期)：

银行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止时间	收益类型	预期收益率	是否到期
中信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0178期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3/28-2025/4/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1.90%-2.30%	是
中信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6823期	结构性存款	1,200.00	2025/6/19-2025/7/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1.65%-2.05%	是
中信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5965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10/31-2025/1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1.50%-1.90%	是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予以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将结项后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已将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726.99万元划转至公司一般户，并注销募投项目“路德环境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专项存储账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8111501012100725061)。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节余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含背书转让支付，下同)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保荐机构国投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上述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5]第2-00087号)。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865.60万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含背书转让支付，下同)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保荐机构国投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上述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5]第2-00087号)。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70.95万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路德环境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金额3,200万元，用于对控股子公司古蔺路德增资并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古蔺路德高肽蛋白饲料技改及扩能项目”。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情况。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认为：公司2025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及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合法合规。

特此公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附表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529.3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71.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627.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7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营运资金	否	18,000.00	15,417.48	15,417.48		15,695.78	278.30	101.81(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是	15,000.00	11,800.00	11,800.00	2,479.14	12,288.88	488.88	104.14(注2)	2024/9/30(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路德环境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492.77	1,410.74	-589.26	70.54	2025/12/31(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古蔺路德高肽蛋白饲料技改及扩能项目	是		3,200.00	3,200.00		3,232.20	32.20	101.01(注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5)	否
合计		35,000.00	32,417.48	32,417.48	2,971.91	32,627.60	210.12	100.6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路德环境信息化建设项目已开工建设并正逐步投入，相关项目需要根据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充分规划、有序投入，目前正在积极推进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公司发行事项的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419.62万元支付部分发行费用。2020年9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419.62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2-00502号)。截至2020年末，公司已将419.62万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置换工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2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其中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300万元，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9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收益为2.9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现金管理收益1,059.3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为0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1,726.99万元已划转至公司一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结余主要原因系：1、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已将865.60万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注：1、补充营运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户资金(含相关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已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且已销户。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为补充营运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利息收入及现金理财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2、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决议，将“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路德环境信息化建设项目”两项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募投项目2024年已竣工投入使用，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决议，将“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结项，剩余的募集资金基本都将用于支付项目相关尾款，为提高使用效率，已在2025年补流。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已按调整后的承诺投资金额足额投入，该募投项目已完成且已销户，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为该项目专项存储账户利息收入及现金理财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3、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决议，将“路德环境信息化建设项目”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至2025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路德环境信息化建设项目已投入使用，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部分分项正在处于验收核价过程中，尾款和质保金待核价完毕后按合同约定有序进行结算付款。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决议，将“路德环境信息化建设项目”结项，剩余的募集资金基本都将用于支付项目相关尾款，为提高使用效率，将在2026年补流。

4、古蔺路德高肽蛋白饲料技改及扩能项目已完成且已销户，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为古蔺路德高肽蛋白饲料技改及扩能项目专项存储账户利息收入及现金理财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5、古蔺路德高肽蛋白饲料技改及扩能项目已完成。该项目增加控股子公司古蔺路德白酒糟存储库的容量从约3万吨到约7万吨，保障全年有序不间断生产，在集中丢糟旺季采购足量的酒糟，能有效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该项目通过技改将实际产能从约6万吨扩大到约7万吨，借助“限抗减抗”政策东风，充分释放产能，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但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附件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317.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9.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18.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营运资金	无	7,717.92	7,334.33	7,334.33		7,334.3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储备资金	无	3,600.00	3,568.19	3,568.19	809.88	2,483.95	-1,084.24	69.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1,317.92	10,902.52	10,902.52	809.88	9,818.28	-1,084.2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公司发行事项的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31.82万元支付部分发行费用。2023年7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1.82万元置换前期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23]第2-00273号)。 截至2023年末，公司已将31.82万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置换工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2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其中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300万元，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9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收益为4.4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现金管理收益42.9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为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已将70.95万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2026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拟定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的津贴：6万元整(含税)/年，按年发放。

2、非独立董事：

(1)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其薪酬构成和绩效考核依据其管理职务的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考核结果领取。

(2)未担任管理职务的外部董事每年董事津贴3万元(含税)/年，按年发放。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26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框架为月基本工资+月度绩效工资+年度绩效奖励。其中，月基本工资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按月发放；月度绩效工资占月度总薪酬的50%，根据月度经营指标及KPI考评系数按完成比例发放；年度绩效奖金由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组根据年终经营情况确定总奖金包，根据各部门的年度目标责任书完成情况确定高管年终奖分配系数，依据企业发展目标和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所在岗位承担的责任对其进行考核，根据考核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奖金及全年具体薪酬金额。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阅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涉及董事薪酬，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全体委员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并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阅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涉及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并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五、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并予以发放。

3、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4

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路德生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遵循自愿平等、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和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基于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市场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2,900万元。

(二)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公司2026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湖北农发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饲料”)销售产品，向关联方浙江林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盛建设”)购买服务(含基建项目工程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农发饲料	2,400.00	8.48	125.91	979.91	业务需要增加
	小计	2,400.00	8.48	125.91	979.91	-
向关联方购买服务	林盛建设	500.00	3.85	0	0	业务需要增加
	小计	500.00	3.85	0	0	-

注：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25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发生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农发饲料	2,400.00	2,500.00	979.91	销售业务开展不及预期
向关联方购买服务	林盛建设	500.00	1,500.00	0	对该关联方服务需求减少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浙江林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浙江林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4月25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稽东镇育才路32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银林

实际控制人：王银林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水电安装、市政公用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房屋拆迁、道路货物运输、机电安装。建筑原材料、建筑辅助材料、五金配件、消防设施及其配件销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200万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关联关系：林盛建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绍兴路德的少数股东，持股比例为49.00%，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认定林盛建设为公司关联方。

2.湖北农发饲料有限公司

名称：湖北农发饲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年01月02日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316号良友大厦24层1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杨义勇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粮食收购，谷物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棉、麻销售，林业产品销售，豆及薯类销售，肥料销售，生产线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生物有机肥料研发，生物饲料研发，畜禽粪污处理利用，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湖北农发畜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00%，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农发饲料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路德生物环保技术(遵义)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股比例为25.00%，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认定农发饲料为公司关联方。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财务状况较好，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公司将就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2026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建项目向关联方林盛建设购买服务(含工程服务)，向关联方农发饲料销售白酒糟生物饲料产品，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

(二)交易价格公允性说明

(下转B287版)